

# 刘永贵速写集



河南美术出版社

# 刘永贵速写集



河南美术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刘永贵速写集 / 刘永贵绘. — 郑州: 河南美术出版社,

2002.3

ISBN 7-5401-1003-1

I. 刘... II. 速写 — 作品集 — 中国 — 现代 IV. J22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2)第 018827 号

书 名: 刘永贵速写集

作 者: 刘永贵

责任编辑: 尚晓周

责任校对: 尚晓周

出版发行: 河南美术出版社

地 址: 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

电 话: (0371)5727637

传 真: (0371)5737183

制 印: 新海岸电脑彩色制印有限公司

开 本: 889mm × 1194mm 1/24

印 张: 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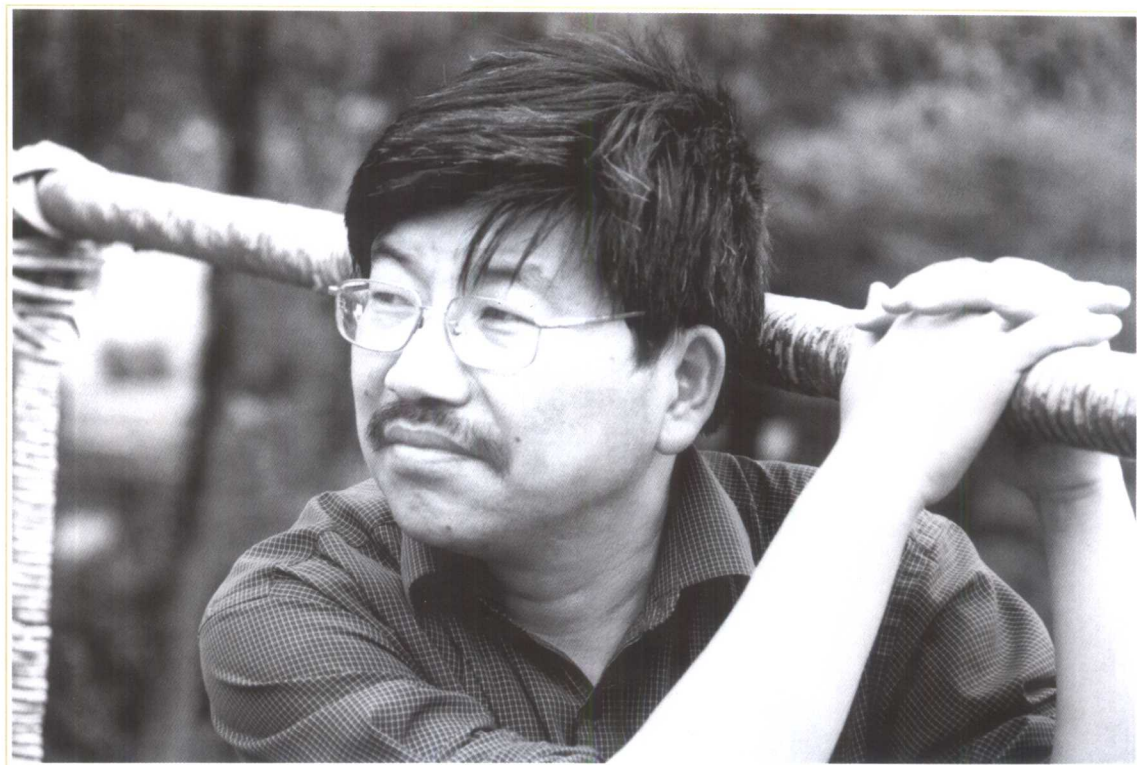
印 数: 1-2500 册

版 次: 2002 年 6 月 第 1 版

印 次: 2002 年 6 月 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7-5401-1003-1/J · 889

定 价: 22.00 元



作者在 2000 年

# 目 录

-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1 找回真实的自己(段正渠) | 36 小女孩       | 64 卓玛大妈     |
| 2 自述           | 37 爷俩        | 65 大昭寺藏女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38 母与子       | 66 母子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39 藏族老人      | 67 藏族青年     |
| 12 汝南人         | 40 老扎西       | 68 那曲速写     |
| 13 大栓像         | 41 给我倒青稞酒的大妈 | 69 那曲速写     |
| 14 李大爷侧面像      | 42 中年妇女      | 70 那曲速写     |
| 15 初去汝南街上画的速写  | 43 大昭寺内的藏女   | 71 那曲赛马节    |
| 16 刘大爷         | 44 哥俩        | 72 日喀则的老人   |
| 17 汝南街头的老人     | 45 祖孙        | 73 看赛马      |
| 18 老哥俩         | 46 母与子       | 74 扎西与卓玛    |
| 19 大李庄人之一      | 47 背篓的女人     | 75 转经的老人    |
| 20 大李庄人之二      | 48 藏族老人      | 76 藏人与牦牛    |
| 21 大李庄人之三      | 49 母与子       | 77 有自画像的速写  |
| 22 大李庄人之四      | 50 藏族老人      | 78 那曲妇女     |
| 23 大李庄人之五      | 51 头像        | 79 祖孙       |
| 24 大李庄人之六      | 52 三口之家      | 80 街头之一     |
| 25 大李庄人之七/之八   | 53 高原牧场      | 81 街头之二     |
| 26 大李庄人之九/之十   | 54 母与子       | 82 速写       |
| 27 大李庄人之十一     | 55 集市上       | 83 买布       |
| 28 大李庄人之十二     | 56 圣水        | 84 故城       |
| 29 姐弟          | 57 母子        | 85 西藏民居     |
| 30 藏族大妈        | 58 待客        | 86 餐桌上的三个女人 |
| 31 祖孙俩         | 59 藏女        | 87 老人       |
| 32 打水          | 60 那曲汉子      | 88 外公       |
| 33 哭泣的老人       | 61 圣水        | 89 刘家和大姑妈   |
| 34 不好意思的老人     | 62 藏女/背影     | 90 大鸟       |
| 35 三个藏女        | 63 姐妹/藏女     | 91 大鸟       |

# 找回真实的自己

一个偶然的的机会，认识了永贵。再见面已是七八年之后了。当时只知道他好酒，在师范学过美术，毕业后成了民政部门的一个干部，仅此而已。谁知今年年初永贵竟抱来尺把厚一大摞速写，着实让我吃了一惊。

速写，作为一种艺术形式，已渐渐失去了以往为大型艺术创作搜集素材的传统功能和附庸关系，具有了独立存在的价值和风格探索的可能性。与大型创作相比，速写对工具材料的要求更宽泛、更为方便和快捷，因而就所背负的文化意义与局限而言，也相对更加自由。兴之所至，可以信手拈来，多少充满灵性的神来之笔往往就出自其中。

从永贵这些作品中，不难看出他的路数与渊源，也能得知他的付出与追索，我们甚至可以沿着他的路径找到那个时代的回忆。抛开这些，我们还能感受到他作品中的豪气，甚至可以揣度出他的酒量。这些作品前后历时十余年，从他在美术学校学习时，直到去年暑假他的西藏之行。身为基层行政人员，官不大，事却不少，迎来送往，不少鸡毛蒜皮的事都等着他去处置，但出于对绘画的热爱，永贵总能在忙乱之中机智地为自己找出点时间，恣意地弄上几笔，他随时都在捕捉筛选打动他的东西。于是，我们看到他眼中的世界，他所关注的生活片断与那种情意，诸如那些日常生活场面速写；我们还看到了他从中所

感，诸如他后来的一组更抽离于生活原貌的人像写生。这些看似随意挥洒的作品，实际上无不渗透着他一取一舍间的苦诣与匠心。

以画面传达的感觉而言，永贵作为一个地道的北方人，无疑表现着他对北方风物的倾心，“气氛”与“情调”是纯朴、广袤的，酒气似乎在笔墨之中弥漫，粗豪亦在抑扬顿挫中显露着。点、线和运笔的气、势，使他的作品具有较强的书写性，一种以较为深厚的文化修养为基础的自由和自如。

对于绘画，永贵自称自己只是一个爱好者，他的心放得很宽。现将这批速写编选成集，用永贵的话说，对自己的艺术生活也算一个小小的交待。这批作品不能说艺术上已炉火纯青，但他开辟了一块属于自己的天地，营造了一个充满真情的世界。这在许多人都忙着追求一种连自己都弄不懂的“哲理”“寓言”的风潮中，永贵的直白更显得亲切和可爱。对永贵而言，法自人立，为人、为艺术都自然而然，在喧嚣的世间找回真实的自己，这一点或许比其它的都更重要罢。

段正渠

2001.2

# 自述

刘永贵

从小就想当画家。不知不觉间，这个梦一晃就做了二十多年。

开始学画，十分偶然。一本发黄的《工农兵头像选》，不知何时奇迹般地出现在我的家中。它如潘多拉的魔盒，把我引上歧途。从此，开始操持家伙。过节气，父亲给了我七毛五分钱叫我去割肉，我果断地买了一个绘图用的放大尺。此举让我周围的小兄弟们着实羡慕不已。上路后，一发不可收。后来，那本画册又神秘地从我的家中消失了。我把这件事看作是天意。

画画的日子一天天过去，自信与迷惘也一天天伴随着我。就在这自信与迷惘中，一张张地画了数以千计的素描、速写。我想，以后总有一天会用得着的。

我是北方的穷苦人出身，童年在农村的姥姥家度过，偏爱朴素、雄浑与博大的东西。我知道，这是性格使然。书上说，民族、地域、环境以及艺术家自己的品性决定着自我的路。这话我信。

上师范后，从崇拜中国画家到热爱上国外的画家们，走过了一段漫长的路。回头看看，达·芬奇、伦勃朗、费欣、凡高、柯勒惠支等一个个闪光的名字，你就会知道，路有多远、多长、多难。

一次次的失败，一次次的希望，让我着了魔地在这条道上走着，真不知何时能走到尽头。细想想，既然上了贼船，就往下走吧。看来，梦还得继续做，路还得接着走。我想，幸福时光也许就在前头。



## 在钱沟大李庄

三年自然灾害后的1962年秋天，我出生在河南南部的一个小县城——确山。据老一辈人讲，这里没有出过什么文化上的大人物。唐朝时来过一个劝降的大书法家颜真卿也被弄死在这里。这里平原与丘陵交汇，交通还算方便，土匪的出没也似乎顺理成章。在咱的人当中，也出了个打老日的杨靖宇和没有文化但很有本事的王老汉。这里地理、风俗、传统世代代不知不觉中滋润了当地人朴素的性格，粗犷、含蓄、厚道，纯朴的民风至今随处可见。土匪可以揭竿而起，文化上要出现个人物是需要几辈人的积淀，所谓世代书香门第就是这个意思。写出这段文字是什么意思？没意思。我们只有自己慢慢地感知慢慢地觉醒，用火细细炖出一个自己的文化积淀来，也为几百年后出一个文化人垫补垫补路上的坑洼来。

小时候，父亲在外地工作，母亲带着姐妹5人艰难度日。我在乡下的外婆家住过一段时光，以至上学后的暑假都是在那里度过。大李庄，一个留下美好记忆的地方，虽很穷，但很快乐，至今我能叫出那里上百人的名字，伙伴中的五蛋、文军、姝孩、小景、小慧、四清，大人里有谭九、老马、火头、力士、文璋、世喜、小焕……

大李庄很美，又很平淡，它没有西部高原的美丽与粗犷，也没有黄土高坡的广袤与厚重，人平淡，景平淡，一切都平淡。就在这平淡中，我也平淡地成长着。在大李庄，好看的女人，都暗自喜欢着。听大人说，谁给谁买了一瓶雪花膏，谁给谁买了一块洋碱或胰子，他们就好上了，人性的本能是任何时候也不会泯灭的。我在那里整天沉醉在



在南山 1986





外公之二 1982

用马尾巴毛套知了(蝉),用瓦壶浇屎壳郎,下河摸鱼,上树掏鸟,爬到地里偷瓜,往队里交草时里面放上石头,放猪时缠着李富仁用头发掏眼屎,在男知青指挥下往女知青锅里洒尿、砸石头,天天忙得不亦乐乎。童年的天空很蓝,空气很清,唯一的不足是长时间吃不到肉。第一次听说鬼神,就是在长兴他妈那。大李庄,一个让我忘不掉的地方。

### 在汝师

1979年9月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,我接到了汝南师范美术班的入学通知书,当时排名26位(共招26名)。名次虽然靠后了点,但也怀着喜悦的心情愉快地去了。在班上看着身怀绝技的同窗,心中着实虚了点。他们背着商店出售的画夹(我的画夹是母亲手工做的),手提油画箱(后来才知道那是画箱)。留着飘飘洒洒的画家头,脚下还有一双在当时很厉害的三接头皮鞋,走起路来嘭嘭作响,就有点像样板戏里出场亮相的英雄人物。好吧,我收起了家伙,跟在英雄的后面,看他们去小南海写生。眼望他们熟练的动作,不时甩甩并不碍事的长发,地上丢下一团团的擦笔纸,当时心中很迷瞪,这就是油画?油画就是要用箱子?用一团团的纸?只顾在看各种动作和作派,倒是忘记了看画。画成的作品倒也不像动作那样好,我的胆子就慢慢地大了。

对于速写我有种莫名的偏爱。教学规定的素描石膏,我画完几张以后实在无大兴趣,又看不下去几个同学去抢占一个座位。在我的记忆中一直到毕业,不论画啥,那位老兄都是在同一位置,同一角度,同一地方。就是后来被同学们称为“阴阳脸”的地方。速写是多么方便、自在、

不需抢占座位。倒是有一位叫李群的人，后来被同学尊称大神，从来不讲地方，睁开眼看到的地方都能画，才气十足的，日常的动作比较夸张，衣服是全校同学该不该洗衣服的参照物。那时家里都很穷，但腊月天铺上仍就铺着凉席，全校也是仅有的，他经常不洗脚脸，说些没头没脑的话，干点不合时宜的事，大伙叫他“凡高”，不知有几分含有褒意。我们俩似乎有缘，在我上学前最远的一次旅途中与他相遇，后来成了同学，交往也就从那里开始。这人石膏画的不像石膏，速写画的不像速写，画的快，号称神枪手。总而言之，书上的画和他的不同，他的话和书上的话也不同。认识他后我总在想：“画家是个什么东西。”

在校时较年轻，腰里别一圈子不服气，兜里没钱，却是实实在在的。想看画展没条件，就扒车上路。到驻马店转车时，每人买一碗大白米饭，没菜。去郑州第一站叫大刘庄，回驻马店第一站是小李庄。那时三毛钱就可以圆一个人的梦。

淡淡的时光一天天过去，我也在一天天漫无边际地走着。穷人家的日子总归是不好过的，随着画画得越来越多，越画也就越画不起。我们哥四个（李群、春祥、方伟）中的两位就开始想点儿。于是，就有了学校美术教研室纸、笔、颜料不翼而飞的故事发生。大神为了孝敬乡下从未穿过皮鞋的父亲，顺手牵羊带走了周老师的大皮鞋，并且找了一千个这事该干的理由。几个人画着别人的纸、颜色一点都不心痛，就好像拿着别人的肚子在练自己的枚，窃喜。

当年的寒假是在惊恐与不安中度过的，那心情就像



哥仨 1981



1984年在竹沟写生



竹沟老人之一 1982

是数学临考前的梦似的。春节将至，东窗事发。以后的事可想而知。四哥们儿中，三个成了坏分子，付出的代价就是扣掉几个月的伙食、菜金，一气儿吃了很长一段日子的杂面馍和氢2氧1煮萝卜，外加氯化钠。

1981年的春天，是一个很好的春天，但阳春三月的风却怎么也吹不开几兄弟的笑脸。大神、王毛每天坚持打扫教室的卫生，以示积极改造，方伟却整天嘟嘟囔囔埋怨“他俩不相信我”。后来的事实证明方伟的确是那种“打死我也不说”的江湖好汉，虽然瘦小了点。

说说方伟。方伟被同学称为二神，每天行色匆匆（后来给儿子起名就叫聪聪），大家上课时，他在睡觉，大伙睡觉时他却连夜打灯画画，在雪地上坐着画画把雪弄化也是常有的事。在一个月明星稀的夜晚，还冒出一句很有名的诗“月光如水泄大地”，与他的同桌周贺的“啊，美丽的大自由”齐名。他主要画素描风景，至今已二十余年，仍痴心不改。正渠说画得挺好。他周游于市内各县都是自行车代步，最长的一次是去上海。

接下来的时光在看不见的孤独包围下慢慢度过。这种空气令人窒息、压抑，再这样下去会出人命的，于是哥四个决定：画画。四个难兄难弟每天对着头研究一下尼古拉·费欣，立即上街画头像，谈一谈伦勃朗，马上去街头画速写，面对着街上的活人画，那真是一番好滋味。解恨。达芬奇、柯勒惠支、门采尔、凡高……像亲戚一样轮流来给四位落难的兄弟上课。交流、争论，每日给自己定下画的数量，写出自己的体会，一

段时间后，哥几个的画似乎慢慢有了起色，教室的墙上越挂越多，多的已无处可放了，在当时的汝南街头似乎已成了名人。这种快乐的日子一直持续到毕业。

回头看看，汝师那段难忘的时光，美好而又有点苦涩。同学间的友谊也随着岁月的流失而更显得愈加珍贵。汝师，值得我永远回忆的地方。

最后，我要感谢汝师的诸位先生把我引入了绘画的门槛。

### 在竹沟

毕业那年19岁，胸怀着远大的抱负和革命理想去竹沟公社报到(那时还叫公社)。在公社教管站登记后，等待着公社小学校长来领我，那滋味就像牛行上等待牵走的牲口，前途未卜。校长来后说了两句我也没听清的话，我只是一个劲点头，陪着不自在的笑，然后他在前，我在后就走了。我忽然就想起了儿时的歌谣：“前边走老黄狗，后边跟八路军。”一路无语，倒是他在路上不时有人打着招呼，我想，小学校长在此地也是个角儿吧！我被领到集镇上有两排半房子的中心小学，一排是办公和教师宿舍，一排半是教室，我被安置在其中的一间，白天是段全义我们俩的办公室，夜晚是我的卧室。看着这间有几十年房龄的老屋，能想像出房子里曾发生过的故事，夜阑无事，我常看着它发呆。

目下的情景和年少气盛的抱负第一次在这打了折，不知大队的小学又该如何，上学时学的那两下子几乎派不上用场，直到后来改行，我一直在想是不是在误人子弟。



竹沟老人之二 1981



围头巾的老人 1981

我这人不喜欢在人多的地方说话，第一节课结结巴巴，前言不搭后语，连我自己都不知道我在说些什么，下课铃声响了，我如释重负。一个箭步冲出教室，乖乖，多亏没有人听课。

其实竹沟我是第二次来。刚毕业等待分配时春祥我俩就在此画过一段时间的画。在小集镇上、在农民家画了很多素描和速写。当地百姓不知怎么回事，说是拍电影的，一大群孩子叽叽喳喳跟在我们的后面，那时还不知道他们就是我日后的学生。竹沟这地方也算是一个名镇，这里曾是刘少奇、李先念工作过的地方，抗日时期中共中央中原局就在此地，从这里出去了新四军几个师，镇内有一个旧址纪念馆，几间老房子，北山有一个陵园，建筑也十分简单。没想到就是这么个地方，日后叫我挂着它的名份与它相伴16年。

小镇虽身居山中，倒也不算闭塞，时不时有一些从外地或京城回来怀旧的大官，在此凭吊，第一次见张震就是在教室西侧的一个院子里。

在这个小学共教了三年书，还代过体育课，我从小就不爱体育，我只有把学生赶到沙河滩，让其自己疯跑、撒欢。美术课老是常被其它老师占用，咱知道主次，也倒落个清闲自在。三年中，大半时间却是被纪念馆、陵园借调帮忙，学的专业在此好像更有用处。有一次，回到我的住室，不知谁家的丢蛋鸡在我的床上下了一窝蛋，我很高兴。我赶紧为它做了个窝，它却又不来了。再以后我调去陵园。也了结了我并不胜任的做先生行当。

做学生时没条件，当先生时没机会，到陵园时正赶上



建设的恢复期。也就长时间满世界窜，虽然画少了，手生了，却是开了眼，天南地北去了很多地方，我以为看和画应是同等的重要。在大都市看到了各种名目繁多的、各个级别的名人名画，也感受到了各种美术思潮的潮起潮落，特别是'85美术新潮冲击最大，以至后来就不知怎么画画了。细想想画画永远是自己的事，别为别人所干扰。

在走过的许许多多地方中，唯有陕北是我所最喜欢的。

说说陕北。八九年的冬天，我第一次踏上了陕北的黄土。曲曲弯弯的山道上汽车像一头有病的老牛，气喘吁吁地爬行着，忽高忽低。远远地望去就像一叶扁舟，一会沉入谷底，忽而推向峰顶。上得峰顶，眼前豁然开朗，一望无际的黄天厚土，广袤雄浑，苍苍茫茫。那气势是无法用语言表达的。只有闭着眼睛去看，捂起耳朵去听，放下心去想，到底不知这黄土下埋着什么东西，让它显示着这么巨大的力量，这种感受后来在正渠的画中得到了印证。

## 在西藏

初见布达拉宫，好像在我家所在县城的天幕上吊着一块布景，太华丽、漂亮，我不喜欢。次日我们带着好奇但并不激动的心情造访它时，才真正感知到布达拉宫之所以是世界名宫的理由。高高的地形，险要的地势，厚厚不规则的花岗石墙，室内高低不平磨得十分光滑的地面，都给人一种大的感觉，与内地的建筑根本不是一回事。建筑材料绝没有雕琢的痕迹。紧挨着房沿和墙的上部都用一种藏区的(藤)条子垛成，涂上庄重的红色，与白色刷成的墙



2000年在那曲赛马节上



斐斐像 1984

体形成非常好看的反差。窗和门都是上小下大的黑色边框围着，像一个去了尖的金字塔，在雨帘似布幔的笼罩下，更添了一份神秘。

在布达拉宫有一个最深的印象，茅坑特别的深，看一眼天旋地转，我暗自想，假如谁在上面方便，砸在坑底人的头上，保准一炮击晕。宫内的地面、门上、墙上，凡是人能触及的地方都是黑洞洞、粘糊糊的。地上由于酥油常年浸润有一厘米多厚的油泥，走上去叭唧叭唧响，就像被太阳晒化的劣质的沥青路面。卫生绝对达不到世界文化遗产的卫生标准。我想，那怎么就世界有名了呢？看来表面上的干净、漂亮与污浊是自有标准的，这个独特的民族证明了这点。又想，画也如此吧，何况人！再想，漂亮的东西不一定就是好东西。挂在天空的布达拉宫就是没有近前的真实感人。走出门老远回头看看还是像布景。

日喀则的扎什伦布寺则是另一番景象，看上去要温柔得多，印象中里面有好多的宝石和黄金。十世班禅的灵塔就在其中的一所建筑里。

那曲是入藏路上最难熬的一站，初去的下午，很弱的阳光温柔地抚摸了一下，我被初见藏民的惊喜和冲动鼓舞着，拍了六七个胶卷，画了七八幅速写。傍晚(九点太阳才落山)我带着很好的心情，拖着疲劳并不觉得很累的身躯回到驻地。夜晚的难受把我从梦中弄醒，脸火辣辣的生痛，不能挨，好像是用火在烤着一般。我强睁开眼，发现水生早已坐在那里，他说：“脸痛，出不来气。”我这才意识到高原的阳光和氧气的不足比什么东西都厉害。我拉起氧气瓶，抹上牛俊送给叔叔的防晒霜，倒头便睡。两



样东西都是有生以来第一次用，感觉是用在了别人身上。第二天的光景更惨，水生的脸就像白癜风黑白分明。他美滋滋地拿着小镜子在揭脸皮。我想，对脸皮这么厚的人，软软的紫外线，照样治你的病。缺了那么一点氧，就让我们自觉地断了酒，戒了烟，连色也不想。自然不可违！

西藏水很多，但藏人男女老少多不洗澡，也不怎么洗衣服。有面部很白的人，但大多是古铜色的脸，衣服油糊糊的，但感觉很健康，色彩很结实，紫外线逼得女人不论春、夏、秋、冬都用各种颜色的布巾包着嘴脸，看来爱美是所有民族的共性。看惯了黑人、白人倒是有点像狱中刚出来似的，不好看，什么样的环境就会有什么样的东西，这个事实，不争。

宗教对这个民族是至高无上的，一步一个长头可以磕上几千里，大昭寺外无数信徒日复一日、年复一年地绕着寺院转了多少个世纪。大昭寺内成群结队的善男信女经年累月在那里朝圣、点酥油灯。为了信仰一切都是可以不顾的，这个纯朴的民族不知还能纯多久，因为世上这种地方越来越少，所以他们的可贵之处也是显而易见的。

西藏的建筑与人的相貌、装束、生活习惯、环境是那么统一和谐，真实自然。适者生存，大自然不会亏待任何东西，人倒是常常违背这个规律，可以毫不在乎地破坏这个和谐的世界。想想看，多少灾难不是人类自身所为自食其果的，人类最终的毁灭可能也是人类自己最终努力的结果。到那时，画更没用处了。

2001年夏



外婆像 1980

汝南人 1980

